房地产调控基调不变

本报记者　**王俊岭**

日前，针对近期部分城市房地产市场出现过热苗头、投机炒作有所抬头等情况，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简称《通知》），重申坚持房地产调控目标不动摇、力度不放松，并对进一步做好房地产调控工作提出具体要求。专家指出，影响房地产市场的因素有很多，在个别城市近来房价上涨明显、一些城市大力吸引人才有可能推高房价的背景下，主管部门连续强调房地产调控基调不变，有助于明确政策预期，让人口迁徙和房屋买卖更加贴近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

“房住不炒”长期坚持

“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在最新发布的《通知》里，住建部就房地产调控问题进行了更为全面的部署。

在住房供给上，《通知》要求各地要有针对性地增加住房和用地有效供给，切实提高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的供应比例，建立房价地价联动机制，防止地价推涨房价，提高住房用地比例。在资金来源上，《通知》要求加强个人住房贷款规模管理，严格管控消费贷款、经营贷款等资金挪用于购房加杠杆行为，同时加强住房用地购地资金来源审查，严控购地加杠杆行为。在市场秩序方面，《通知》指出，要严肃查处捂盘惜售、炒买炒卖、规避调控政策、制造市场恐慌等房地产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违法违规行为，持续保持高压严查态势。

与此同时，住建部还强调，要坚持调控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认真落实稳房价、控租金，降杠杆、防风险，调结构、稳预期的目标任务，支持刚性居住需求，坚决遏制投机炒房。对工作不力、市场波动大、未能实现调控目标的地方，住建部将坚决问责。

“目前，很多城市在吸引人才方面都拿出了全新的举措。这在客观上可能会部分对冲此前形成的房地产调控预期。因此，住建部再次强调‘房地产调控目标不动摇、力度不放松’并给出具体措施，有助于稳定预期。”首都经贸大学土地资源与房地产管理系教授赵秀池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说。

全国楼市总体稳定

令人欣慰的是，尽管一些地方出现楼市升温苗头，但全国楼市依然保持总体稳定。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4月份，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降幅比上月分别扩大0.4和0.6个百分点；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与上月相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和二手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均比上月回落0.3个百分点。

楼市总体稳定，得益于各地楼市调控政策的不断完善。例如，北京持续加大对违法违规中介的查处力度，严打违规炒作“学区房”；哈尔滨要求主城区内新房3年限售；特别是此前被住建部约谈的成都，更是及时封堵政策漏洞，要求户籍迁入成都市未满24个月的购房人，应在成都市稳定就业且连续缴纳社保12个月以上，才可在成都市新购买商品住房或二手住房。

中原地产首席分析师张大伟认为，提供优惠购房或落户政策正成为非一线城市吸引优秀人才的手段。不过，也有部分城市人才引进的门槛过低，在吸引人才的同时也容易吸引过多购房者，从而引起市场的非理性判断。在张大伟看来，住建部最新的《通知》有两个亮点，一是热点城市要增加共有产权住房用地，二是地方政府除了稳房价外还要控制租金价格。

注重形成良性循环

对于未来房地产调控政策走势，市场人士也大多认为“稳”字当先。

链家研究院首席市场分析师许小乐预计，未来楼市调控力度是否会继续加码，主要取决于前期的政策调控效果。今后大概率会保持当前调控政策不放松，再辅以供应端继续发力，既巩固前期调控成果，又使购房需求有序释放。而对于市场升温迹象明显的地区，则不排除后期政策加码的可能性。

值得注意的是，货币政策基调也正在对炒房形成长期限制。不久前，央行在2018年第一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分析指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任务仍然艰巨。央行表示，下一阶段，要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实施好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一方面要掌控好流动性尺度，助力去杠杆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另一方面，要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运行变化，灵活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组合，合理安排工具搭配和操作节奏，维护流动性合理稳定。

“住建部《通知》中的举措，从房地产市场的供需两端发力来稳定预期，符合经济发展和市场运行规律。同时也要看到，做好房地产调控、防范金融风险是一个系统性工程，需要做好供地计划、住房规划、中介规范、交易规则、租赁市场等诸多方面的工作，打好‘组合拳’。只有这样，才能让房屋更多回归居住属性，让房地产市场发展与地方经济发展形成良性循环。”赵秀池说。

技能培训造福残疾人

近年来，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残联联合当地艺术教育培训学校，共同开办“残疾人烙画艺术培训班”，免费为安次区残疾人教授木板烙画、葫芦烙画等技艺，让更多残疾人掌握一技之长。图为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国烙画”的传承人艾秀琪老师（左一）给廊坊市安次区残疾人讲解葫芦烙画技艺。　新华社记者　**王　晓**摄

上证综指站上3200点大关

据新华社上海5月21日电（记者**桑彤**）本周首个交易日，沪深股指高开高走，上证综指站上3200点大关。

上证综指以3206.18点开盘，一路高开高走，最终收报3213.84点，较前一交易日涨20.54点，涨幅为0.64%。深证成指收报10765.35点，涨92.83点，涨幅为0.87%。沪深两市成交有所放大，分别成交2026亿元和2585亿元，总量超过4600亿元。

中国就业人员超7.7亿人

本报北京5月21日电（记者**叶紫、邱海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21日发布的《2017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到2017年底，全国就业人员7764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7万人；其中城镇就业人员42462万人，比上年末增加1034万人。全国就业人员中，第一产业就业人员占27.0%；第二产业就业人员占28.1%；第三产业就业人员占44.9%。

根据统计公报，2017年全国农民工总量28652万人，比上年增加481万人，其中外出农民工17185万人。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351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558万人。

从工资分配来看，2017年全国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为74318元，比上年增加6749元，增长10.0%。2017年全国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为45761元，比上年增加2928元，增长6.8%。2017年末，农民工人均月收入水平为3485元，比上年提高210元，增长6.4%。

中国创客教师创意设计大赛决赛举行

5月20日，在2018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暨北京科技周主场活动上，首届全国创客教师创意设计大赛决赛在此举行。

来自全国各地的40多支代表队通过预选赛，最终有十支优秀代表队共42名创客教师参加了决赛。大赛旨在考核创客教师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的基本功，展示他们的教育理念和创意思想。图为参赛选手在进行赛前准备。

陈晓根摄（人民视觉）

黄河三角洲崛起“新动能”小镇

近年来，位于黄河三角洲的山东省高青县积极进行新旧动能转换，投资4.9亿元改建厂房建设物联网产业园。目前这个园区已建成850个座席的呼叫中心，承接了多个知名公司的客服业务，解决300余人的就业问题。图为一名客户体验虚拟现实技术。　新华社记者　**朱　峥**摄

中国虚拟现实产业增长164%

市场规模达160亿元

本报北京5月21日电（记者**王政**）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罗文21日透露，2017年我国虚拟现实产业市场规模达到160亿元，同比增长164%，在关键核心技术和重点应用领域也取得了多项突破。

罗文说，虚拟现实技术被认为是下一代通用技术平台和下一代互联网的入口，是引领全球新一轮产业变革的重要力量，是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目前已经在工业、军事、医疗、航天、教育、娱乐等领域形成较为成熟的应用，将撬动上万亿元的新兴市场。

罗文介绍说，我国高度重视虚拟现实产业的发展，《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信息产业发展指南》等国家重大政策规划都对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作出具体规划和部署。我国在虚拟现实核心关键技术产品研发方面也取得了多项突破，部分技术走在了世界前沿。例如，在交互技术上，我国解决了VR头盔被线缆束缚的问题，开发出全球首款VR眼球追踪模组。在光场技术上，光场拍摄系统实现了高精度三维建模，精度达到亚毫米级。在终端产品上，国产VR眼镜已经成功应用在“太空之旅”中航天员的心理舒缓上。

据悉，2018世界VR（虚拟现实）产业大会将于今年10月在江西南昌开幕。届时，来自国内外虚拟现实领域的领军人物、企业代表、行业组织负责人、专家学者以及国际组织代表共1000余人将参加会议。

“看菜选种”

5月20日，为期17天的2018年中国（广西）-东盟蔬菜新品种博览会在广西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区域试验站拉开帷幕，来自国内和东盟国家的1460个蔬菜品种在80亩的田间同场“竞秀”，以看得见、摸得着的方式让广大蔬菜种植大户、种子经销商、农技人员和农民“看菜选种”。

图为人们在辣椒和丝瓜展示区“看菜选种”。

庞革平　喻湘泉摄

国有股减持不会显著增加

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出台

本报记者　**白天亮**

国有股权变动一直备受关注。近日，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以规范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办法》将于7月1日起正式实施。考虑到证监会对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有明确规定，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需严格遵守减持规定，专家分析，《办法》实施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国有股减持显著增加。

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行为是指上市公司国有股权持股主体、数量或比例等发生变化的行为，包括减持也包括增持。具体来讲，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公开征集转让、非公开协议转让、无偿划转、间接转让、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国有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协议受让、间接受让、要约收购上市公司股份和认购上市公司发行股票；国有股东所控股上市公司吸收合并、发行证券；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等行为均受《办法》调整。

《办法》将原分散在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的相关规定进行整合集中，并对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行为类型进行补充完善，修订形成了统一的部门规章，提高了制度的集中性，便于企业执行。《办法》按照国有资产分级监管原则，将地方国有股东转让上市公司股份事项下放给地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此前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由国务院国资委和地方国资委分别进行审核，仅涉及国有股东转让上市公司股份事项由国务院国资委统一负责审核。而今后，地方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事项，将全部交由地方国资委负责。同时，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的原则，将企业的内部事项以及一定比例或数量范围内的公开征集转让、发行证券等部分事项交由国家出资企业负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监管，由国家出资企业审核批准的事项须经过管理信息系统作备案管理。《办法》还调整完善了部分规则，特别是要求公开征集信息对受让方的资格条件不得设定指向性或违反公平竞争要求的条款，确保各类所有制主体能公平参与国有企业改革。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副研究员周丽莎对记者表示，《办法》的出台，是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的重要举措，对调整优化监管职能、精简监管事项具有积极意义。

有人担心，《办法》会不会对股票市场产生冲击？湘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康认为，一方面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要严守减持规定，另一方面监管部门借助国有股权管理信息系统，可以统筹把握国有股权变动节奏和力度，这将避免国有股权集中变动，继而避免对股票市场的冲击。“应该相信，国有股东有意愿也有能力做负责任的股东。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对包括国有股东在内的所有股东都有利。”

市场观察